

关于严厉查处有毒猪油中毒事件的紧急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铁道部、交通部卫生主管机构:

今年元旦前后,江西省赣州地区龙南、定南二县发生了食用有机锡含量严重超标的猪油而引起的重大食物中毒事件。截止1月8日,计有221人中毒,其中84人住院治疗,1人死亡。这起事件的发生,严重地损害了消费者的身体健康,造成了极为恶劣的社会影响,社会各界在普遍关注着事态的发展。国务院领导对此十分重视,1月7日吴邦国副总理做出了重要批示:“立即追缴封存这批有毒猪油的生产企业并拘留有关负责人,人命关天,要下决心查到底。”为贯彻好吴副总理的批示精神,切实做好事件的查处和中毒患者的救治工作,特紧急通知如下:

一、各地卫生行政部门要采取严密的防范措施,组织对辖区内食品加工、餐饮业和食用油销售等重点制油、用油单位进行清查,一旦发现有有毒猪油或疑似有毒猪油的物品,要立即予以封存,依法严肃查处;

二、对在清查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并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司法机关;

三、江西省、深圳市卫生行政部门要在核查工作的基础上,与有关部门密切合作,认真查源截流,对其流向地要逐一查实;

四、春节将至,各地要根据我部《关于加强1999年元旦春节期间食品卫生监督检查的紧急通知》(卫机发[98]49号)的部署,结合本地实际,切实做好食品卫生管理工作,预防食物中毒的发生。

卫生部
一九九九年一月十一日

卫生部司(局)文件 卫法监食发[1998]第21号

关于1998年1月至10月食物中毒情况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

依据《食物中毒调查报告办法》,截至1998年10月底,我部共收到食物中毒报告48起,中毒5313人,其中83人死亡,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食物中毒发生的概况

(一)时间分布

月份	中毒人数	死亡人数
1月	10	2
2月	0	0
3月	476	1
4月	345	3
5月	389	19
6月	133	22
7月	729	10
8月	46	15
9月	1654	6
10月	1531	5

从上表可看出,9月—10月是食物中毒发生的高峰时期。

(二)地理分布

省 份	中毒人数	死亡人数
安 徽	928	0
北 京	489	0
福 建	5	1
广 东	148	0
广 西	1095	18
贵 州	87	2
河 南	112	5
湖 北	317	3
江 苏	281	3
内 蒙 古	113	9
山 西	28	3
山 东	667	0
宁 夏	4	4
陕 西	109	0
四 川	385	15
西 藏	101	3
云 南	34	17
浙 江	410	0

1998 年中毒人数发生最多的省份为广西壮族自治区。

(三)中毒类型

1、按病因分类

中毒原因	中毒人数	死亡人数
细菌性食物中毒	2919	33
天然毒食物中毒	62	11
霉菌毒素及霉变食物中毒	0	0
化学性食物中毒	1366	26
病因不明的食物中毒	966	13

1998 年发生的食物中毒主要为细菌性食物中毒。

2、按就餐形式分类

	中毒人数	死亡人数
学生集体食堂	3003	0
家庭	115	56
饮食服务单位	2174	13
其它场所	21	14

发生中毒人数最多的为学生集体食堂,家庭就餐引起食物中毒的致死人数最多,占总死亡人数的 67.4%。

因学生集体餐引起的食物中毒共发生 12 起,6 起发生在 9 月份学校开学之后。

二、原因分析

从以上数据可看出,目前我国食品卫生状况不容乐观,食物中毒仍在威胁着人民群众的健康。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食品卫生知识宣传不够,在边远贫困地区更为严重。在上报的 2 起毒蕈、河豚鱼中毒事件中,均是由

于人们不能识别此类有毒动植物, 捡拾或贸然采集食用引起。再如 8 月 2 日内蒙古兴安盟科右前旗树木沟乡一家 7 人, 食用臭米面后发生中毒, 7 人死亡。

(二) 生产经营者疏于食品卫生管理, 不注意加工、运输、贮藏、销售各个环节的卫生。9 月 16 日北京市丁香小学因食用被痢疾杆菌污染的食品造成 343 名学生有中毒反应; 9 月 15 日山东省潍坊市英才学府有 667 人发生中毒反应, 这二起中毒事件均是因为食品采购、加工过程中的卫生注意不够所致。

(三) 农药、兽药生产经营和使用管理不够完善, 因食用被农、兽药污染或高残留的蔬菜、畜禽肉引发的中毒事件仍有较高的发生率。广西壮族自治区苍梧县夏郢镇第一中学因食用氟乙酰胺污染的食物引起 119 人中毒, 对学生的身心造成了很大的伤害。

(四) 个别食物中毒是由于不法分子滥用食品添加剂或者使用非食品原料加工生产食品而引起的。今年 10 月初, 浙江省发生多起数百人集体食物中毒事件, 就是因为某些食品加工企业在饼干生产中使用了广州市一非法企业加工生产的非食用油——“饼干喷涂专用油”所致。

12 起学生集体餐中毒占总中毒人数的 56.5%, 最少的一起为 99 人, 最多的一起达 667 人。这类中毒有发病高、危害大、涉及面广、社会影响大的特点。造成学生集体餐食物中毒的原因有三个方面: 一是学校忽视食堂卫生管理。个别学校只重教学质量, 缺乏食品卫生管理措施; 有的学校食堂在无食品卫生许可证, 从业人员无健康证也未经过培训的情况下, 给学生供餐; 有的学校将食堂承包给个体经营者后, 只以盈利为目的, 对卫生状况不管不问; 有的学校为学生订购食品时, 没有向食品生产经营者索证, 违反了《食品卫生法》的有关规定, 这些现象都留下了食物中毒的隐患。二是卫生监督部门对学生集体餐生产经营者监督检查力度不够, 致使社会上仍存在诸多无卫生许可证、加工环境很差的集体餐生产经营者。三是一些商店和集贸市场食品卫生管理不力, 进货时不严格执行索证制度, 销售过期、变质甚至腐烂食物, 难以避免学生食用有毒食品。北京市丁香小学食物中毒就是由于外购食物不洁而引起的。

三、预防食物中毒的措施

这 48 起食物中毒发生后,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都做到了积极组织救治, 迅速调查事件原因, 依据《食品卫生法》、《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监督办法》对责任单位和人员进行了处理, 避免了事态的进一步扩大, 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好评。为了进一步做好预防食物中毒工作,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要认真分析当地食物中毒的特点, 提出切实预防食物中毒的具体措施, 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要重点加强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 依据《食品卫生法》和《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监督办法》, 继续加强对学生集体餐治理整顿工作, 加大对集体餐生产经营单位监督检查的力度, 指导学校做好食品卫生的管理工作, 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严肃处理, 决不姑息, 确保学生的饮食安全与卫生。

(二) 通过各种媒体加强《食品卫生法》和食品卫生知识的宣传工作, 尤其是在边远贫困地区更要加强此项工作, 使群众掌握预防食物中毒的有关常识, 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和饮食习惯, 增强法律意识, 提高他们的自我保护能力, 从而预防食物中毒的发生。

(三) 研究制定食物中毒的抢救预案, 加强对基层卫生工作人员防止食物中毒的培训工作, 确保食物中毒一旦发生, 能够及时得到处理, 使损失减到最小的程度。

(四) 坚持监督与服务相结合, 食品卫生监督管理部门要组织指导食品生产经营者依据《食品卫生法》的规定, 合法生产经营。在加强监督执法的同时, 要帮助他们了解食品生产经营的技术规范, 应用国际先进的食品卫生管理技术和方法, 逐步推广实施“食品企业生产卫生规范”和“危害因素关键控制环节”的认证工作, 促进食品生产经营更加科学有序地进行。

卫生部卫生法制与监督司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三日